



湄公河流域国家签署里程碑式的运输协议

北京（2007年20日讯）--今天，湄公河流域各国在通过改善交通和边界设施加强各国联系方面向前迈出了重大的一步。

这项《跨边界运输协议》统一了大湄公河次区域各国的跨边界规章制度和程序。大湄公河次区域各国包括柬埔寨、中华人民共和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缅甸、泰国和越南。

亚行东南亚局局长阿江·塔潘（Arjun Thapan）表示：“改善交通基础设施条件和减少贸易壁垒对于湄公河次区域的经济增长和改善贫穷状况至关重要。这个协议对于促进该次区域的贸易、投资、旅游业发展和获取重要服务来讲是一个至关重要的手段。”

大湄公河次区域各国今天在北京完成并签署了二十个附件和协议中的最后四个，这些附件和协议将指导和规范亚行支持的这个关键性运输计划。

这项协议旨在通过消除或减少湄公河次区域各国边界上的非物理性壁垒，从而促进货物和人员跨边界运输的便利化。主要通过采取下列措施来实现上述目标，如一站式海关检查、针对参与跨边界贸易的人员提供签证援助以及各种有助于减少车辆过境检查的设施。

自2005年6月以来，这项《跨边界运输协议》已经开始在越南辽宝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淡沙湾之间的边界上试点实施。预计大湄公河次区域的其它六个跨边界关口将于今年开始执行这项协议。

湄公河次区域各国的运输部门负责人今天在北京举行会议，主题是签署这项协议的剩余规定，检查评估协议的进展以及制定未来的计划。